

高天賜 梁榮仔 議員辦事處

GABINETE DOS DEPUTADOS JOSÉ PEREIRA COUTINHO E LEONG VENG CHAI

書面質詢

根據財政局的資料顯示，截至 2014 年 9 月 19 日，特區政府有條件分配之房屋數目共有 190 間，其中 T1 有 11 間、T2 有 106 間、T3 有 56 間、T4 有 16 間、T5 則有 1 間。但基層的公職人員對於這些有條件分配的房屋只能望梅止渴，原因是特區政府並沒有把這些房屋作為公職人員宿舍申請的一部分，而用途亦無人知曉。

此外，公共部門用作非居住用途之房屋數目共有 32 間，但竟是作公共部門的辦事處或存放物件之用，實在是無稽之談。房屋是人類生存的必需品，而不是用作處理部門辦公或存放文件等雞毛蒜皮的小事。再者，現時樓價高企，基層的公職人員根本無力負擔，因此對宿舍的供應一間也不會嫌多。

基於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，並要求以清晰、明確、連貫和完整的方式適時給予本人答覆：

- 一. 特區政府對於 190 個有條件分配之房屋用途是甚麼？為何不給予公職人員作宿舍之申請？
- 二. 特區政府將房屋定性為非居住用途(如辦公或存放物件)的原因是甚麼？為何不另行選址處理相關事務，反而要與基層的公職人員爭奪有關的資源？
- 三. 特區政府會否將上述的單位全部開放給公職人員作宿舍的申請，以解決他們急切的住屋需要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
立法會議員



梁榮仔

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